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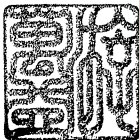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三上午 9 點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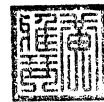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三段 102 號 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 48,631,464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股數:25,974,077 股)，佔本公司發行總股數為 59,499,305 股之 81.73%。

主席：游萬益董事長(法人代表)



記錄：黃雅琴



出席：董事 張一偉(法人代表及總經理)、陳淵琛(法人代表)、佟人彥(法人代表)、林月霞

獨立董事 卜春進(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江志烽

列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何瑞軒會計師、恆業法律事務所孫慧芳律師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12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三、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 四、112 年度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 五、公司債募集發行情形報告。(詳議事手冊)
- 六、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本次報告事項中，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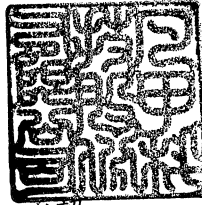
案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檢陳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何瑞軒會計師及張耿禧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送審計委員會審查，謹提請 承認。

二、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一、三。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40,856,209 權，佔表決總權數 85.01%，反對權數 4,018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7,198,549 權，無效權數 0 權，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48,058,776 權。本案照案通過。

本承認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通過，分配情形如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 餘 分 配 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30,472,129
本期淨利	689,697,038
其他綜合損益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5,482
本期淨利加計調整數	689,982,5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8,998,252)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2,032,436)
本期新增可供分配盈餘	568,951,83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799,423,961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9.35 元/股)註 1	552,941,282
期末未分配盈餘	246,482,679
註 1：係以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已發行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59,138,105 股計算。	

董事長：游萬益

總經理：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二、本公司若於前揭盈餘分配案決議後，後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股份轉讓、轉換、註銷或發生其他增加或減少股份之情形，致配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減，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之，且依規定辦理相關變更事宜。

三、現金股利不足一元之畸零股，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股東權益項下。

四、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相關發放事宜。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41,115,839 權，佔表決總權數 85.55%，反對權數 4,022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938,915 權，無效權數 0 權，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48,058,776 權。本案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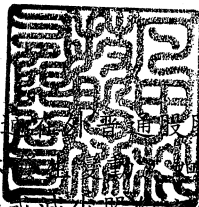
本承認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133,060,736 元配發給股東，每股約配發現金 2.25 元，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股東權益項下。前述每股約配發現金金額，係以截至 112



年12月31日，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59,138,105股計算。

二、本案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增加或減少股份之情形，致配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減，按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之，且依規定辦理相關變更事宜。

三、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相關發放事宜。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41,110,468權，佔表決總權數85.54%，反對權數4,02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6,944,288權，無效權數0權，表決時表決總權數48,058,776權。本案照案通過。

本討論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第二案：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提升本公司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以現金方式發放時之作業時效，依據公司法第240條第5項及第241條第1項之規定，於本公司章程明訂得以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爰修訂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對照表請詳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37,637,103權，佔表決總權數78.31%，反對權數3,482,387權，棄權/未投票權數6,939,286權，無效權數0權，表決時表決總權數48,058,776權。本案照案通過。

本討論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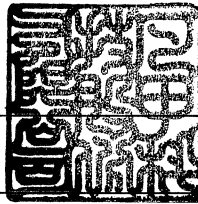
陸、選舉事項

第一案：改選第十一屆董事案，謹提請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任期至113年7月4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常會提前全面改選。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出第十一屆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會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如下：

董事候選人名單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萬益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材料工程研究所 凡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938,026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敏宗	正修工專土木科 強茂(股)公司董事	11,315,009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一偉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系 凡甲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2,026,000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淵琛	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研究所 明基醫療機構設計部資深經理	904,882



董事候選人名單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盈秀	美國德州大學研究所 強茂(股)公司財務長	11,315,009
林月霞	維多利亞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凡甲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550,686 (註: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202,585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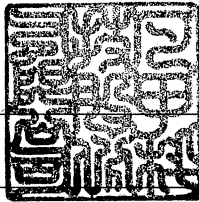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卜春進	淡江大學企管系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總行商品管理處副處長	0
施春成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嘉威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所長	0
江志烽	淡江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系 志璟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0

三、候選人卜春進雖已當選滿三屆，但鑑於其專長及對公司之熟悉度，且於任職獨董期間，一直保有超然獨立性，故提名續任獨立董事。

四、新任董事任期三年，自 113 年 06 月 19 日至 116 年 06 月 18 日止。

董事當選名單

身分別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禾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萬益	46,255,057
董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方敏宗	42,245,036
董事	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一偉	41,309,817
董事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淵琛	41,235,886
董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盈秀	40,858,479
董事	林月霞	40,497,828



獨立董事	卜春進	34,386,410
獨立董事	施春成	34,368,876
獨立董事	江志烽	34,024,094

本選舉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柒、其他議案：

第一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 明：一、茲為營運上之需要，擬提請股東常會決議本公司本次當選之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不受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以利業務之推展。

二、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擬請求股東會同意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於股東會討論本案前，當場補充說明其範圍與內容。

職 稱	姓 名	113 年股東會要解除競業禁止項目
董 事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代表人:方敏宗	強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 事	瑞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代表人:陳淵琛	陞璟科有限公司負責人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贊成權數 37,376,570 權，佔表決總權數 77.77%，反對權數 3,733,589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6,948,617 權，無效權數 0 權，表決時表決總權數 48,058,776 權。本案照案通過。

本討論案並無任何股東提問。

捌、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玖、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記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且僅要領載明對本案有異議之股東發言；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錄音記錄為準。）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12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集團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2,394,974	2,309,878	85,096	3.68%
營業成本	1,166,083	1,238,252	(72,169)	(5.83%)
營業毛利	1,228,891	1,071,626	157,265	14.68%
營業費用	494,631	494,205	426	0.09%
營業淨利	734,260	577,421	156,839	27.16%
稅前淨利	809,443	667,311	142,132	21.30%

台北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219,117	1,333,493	(114,376)	(8.58%)
營業成本	799,224	828,425	(29,201)	(3.52%)
營業毛利	419,893	505,068	(85,175)	(16.86%)
營業費用	259,364	249,596	9,768	3.91%
營業淨利	160,529	255,472	(94,943)	(37.16%)
稅前淨利	726,316	617,838	108,478	17.56%

(二)預算執行情形：112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2,394,974	2,309,878
	營業毛利		1,228,891	1,071,626
	毛利率(%)		51.31	46.39
	利息支出		12,585	11,203
	稅後純益		689,697	554,086
	稅後純益率(%)		28.80	23.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49	13.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91	22.10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4.31	98.28
		稅前純益	137.04	113.58
	純益率(%)		28.80	23.99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項目			
	追溯前每股盈餘(元)	11.68	9.41
	追溯後每股盈餘(元)	-	-
現金 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75,005	845,6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504	(45,2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7,256)	(450,835)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最近三年研發費用占營業額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項目			
研究發展費用	63,550	72,627	78,301
佔營業收入比率(%)	2.65	3.14	2.99

2. 112 年度研發成果

為持續創新並提供客戶優質產品解決方案，近年來研發方向及成果概述如下：

- (1)在設計、製程、品管及測試面向，全面提升技術水平。
- (2)強化高頻及高功率連接器的分析及驗證能力。
- (3)升級伺服器高速連接線，及推出電動車用模組連接器等。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重要產銷政策

- 掌握市場趨勢，佈局下一代新產品，擴展新應用領域，奠定未來成長動能。
- 堆疊電動車用、伺服器及可折式高速線等應用領域的市場滲透率。
- 固守筆記型電腦應用領域市場佔有率的領先地位。
- 優化產品組合創造毛利率最大化。
- 提升與國際級大廠協同開發的設計與驗證能力。
- 落實資源整合，發揮內部能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來自於連接器之製造及買賣，若按終端應用主要可區分為伺服器連接器、高速連接線、筆記型電腦連接器及車用連接器等，因本公司董事會並未決議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無預期銷售數量之統計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貫徹「品質」與「創新」的經營理念。
- 創造顧客價值，堅持誠信、雙贏與共榮。
- 堅守本業追求長期穩定獲利與股東的最大價值。
- 重視以人為本、主動關懷、共享成長果實的員工政策。
- 推動永續發展及誠信為本的企業文化。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在過去的一年裏，我們面對了各種挑戰和變數，但也成功把握住了許多機會。公司在市場競爭中保持了穩健獲利增長，也實現了新領域業務的擴張和利潤率的提升，這都有賴於合作伙伴與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以及全體經營團隊的共同努力，在此向大家致上最誠摯的問候和感激。

2020 年起的新冠病毒疫情改變了人們的生活方式，遠距上班與遠距教學的興起，帶動了宅經濟榮景，然而各項防疫措施確也影響了整體供應鏈的正常運作，2022 年起中國疫情封控以及全球後疫情時代來臨普遍的緊縮貨幣政策帶來的消費衰退、產業去化庫存、原材料價格波動、外匯匯率波動、及普遍的缺工缺料問題等，我們採取一些方案來解決，包括：完整的產品線、多元的採購策略、匯率避險、優化進銷存管理、產學合作、持續的自動化以及成本費用控制等。

我們時刻注意著所處產業相關的科技及技術發展演變，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不斷提升研發能力，特別聚焦於研發關鍵核心技術並開發高利基型產品，在法規面上亦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成果賦與專利保護，研發團隊除了具備堅實的自主創新開發能力外，在研發成果及技術能力上已領先於同業，面對全球激烈競爭環境無時不刻的轉變，均能以實際行動將其轉化為新的機會與成長契機。

追求長期穩定獲利一直是凡甲的重要目標，經營團隊始終堅持穩健固守與創新推進的思維，在持續深耕既有產品線之餘，不忘積極擴展新產品及新市場，近年來在伺服器及車用產品領域佈局有成，除了營收佔比逐年提升外，並且已成為支撐長期穩定成長的主要動能，營收組合的優化、嚴謹的存貨管理及精實的成本控制展現獲利能力的持續推升。

面對未來重重的難關與挑戰，我們將秉持著「品質」與「創新」的經營理念及協調與靈活的執行力，持續珍惜地球資源、努力降低碳足跡以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期待與各位長期支持我們的伙伴們攜手共進，共同為創造凡甲的永續發展與股東最大價值來打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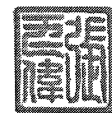
董事長

游萬益



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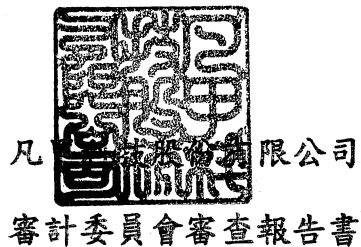
張一偉



會計主管

陳靜宜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經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何瑞軒會計師、張耿禧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之議案等，並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並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卜春進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卜春進' (Bǔ Chūn Jìn), written over the printed name of the Audit Committee Chairman.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219,117 仟元，相較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其中銷貨金額重大且銷售持續成長者，其營業收入合計數佔整體營業收入比例約 37%，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 (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 (含審計委員會) 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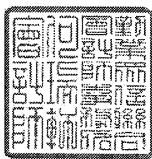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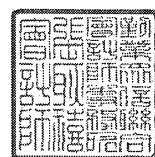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何 瑞 軒

何瑞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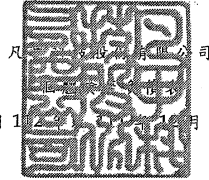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2,076	1	\$	322,337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	56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二二）	-	-	-	-	263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九及二二）	385,611		9	375,821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33,641		1	35,85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571		-	60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九）	686		-	1,11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47,583		1	46,82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897		-	4,41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24,065		12	787,797		2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2,603		-	2,60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3,555,959		85	2,979,210		7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九）	69,669		2	71,648		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880		-	121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8,167		-	8,8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34,375		1	20,233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3,412		-	3,01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77		-	47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75,542		88	3,086,199		8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199,607		100	\$ 3,873,99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129,9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120		-	9,040		-
2170	應付帳款	7,960		-	12,70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333,819		8	202,094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六）	124,411		3	116,356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及二九）	-		-	6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4,722		1	40,41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758		-	12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154,737		4	161,982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2,102		-	13,11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79,529		19	555,897		14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772,436		18	763,946		2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606		-	1,81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6,055		1	35,98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128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0,225		19	801,745		21
2XXX	負債總計	1,589,754		38	1,357,642		35
	權益（附註四及二一）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90,909		14	589,978		15
3140	預收股本	472		-	-		-
3100	股本總計	591,381		14	589,978		15
3200	資本公積	652,028		15	753,628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8,021		12	442,504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7,295		2	118,82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20,455		22	698,718		1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05,771		36	1,260,043		33
3400	其他權益	(139,327)		(3)	(87,295)		(2)
3XXX	權益總計	2,609,853		62	2,516,354		6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199,607		100	\$ 3,873,99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利利有限公司

個 體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二及二九）				
4100	銷貨收入	\$1,219,117	100	\$1,333,49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799,224)	(66)	(828,425)	(62)
5900	營業毛利	<u>419,893</u>	<u>34</u>	<u>505,068</u>	<u>38</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79,413)	(6)	(81,601)	(6)
6200	管理費用	(145,167)	(12)	(133,60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679)	(2)	(34,879)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四及九）	(7,105)	(1)	49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9,364)</u>	<u>(21)</u>	<u>(249,596)</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160,529</u>	<u>13</u>	<u>255,472</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7,816	1	2,953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653	-	2,35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三）	(9,991)	(1)	25,930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十七及二三）	(12,162)	(1)	(11,20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	<u>579,471</u>	<u>47</u>	<u>342,330</u>	<u>2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65,787</u>	<u>46</u>	<u>362,366</u>	<u>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26,316	59	\$ 617,838	4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36,619)	(3)	(63,752)	(5)
8200	本年度淨利	<u>689,697</u>	<u>56</u>	<u>554,086</u>	<u>42</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57	-	1,35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72)	-	(272)	-
		<u>285</u>	<u>-</u>	<u>1,08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5,040)	(5)	39,407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3,008</u>	<u>1</u>	(7,881)	(1)
		(52,032)	(4)	<u>31,526</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 計	(51,747)	(4)	<u>32,613</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37,950</u>	<u>52</u>	<u>\$ 586,699</u>	<u>4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11.68</u>		<u>\$ 9.41</u>	
9810	稀 釋	<u>\$ 10.52</u>		<u>\$ 8.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8,223	\$ 582,224	\$ 2,853	\$ 802,178	\$ 378,207	\$ 108,988	\$ 741,905	(\$ 118,821)	\$ 2,497,534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4,297	-	(64,297)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833	(9,833)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524,230)	-	(524,230)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份 (附註十七及二一)	-	-	-	46,024	-	-	-	-	46,02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附註二一)	-	-	-	(128,717)	-	-	-	-	(128,71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七及二一)	775	7,754	(2,853)	34,143	-	-	-	-	39,044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554,086	-	554,086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87	31,526	32,613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55,173	31,526	586,69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998	589,978	-	753,628	442,504	118,821	698,718	(87,295)	2,516,354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一)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5,517	-	(55,517)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1,526)	31,52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44,254)	-	(444,25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附註二一)	-	-	-	(110,326)	-	-	-	-	(110,32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十七及二一)	93	931	472	8,726	-	-	-	-	10,129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689,697	-	689,69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85	(52,032)	(51,74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89,982	(52,032)	637,95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091	\$ 590,909	\$ 472	\$ 652,028	\$ 498,021	\$ 87,295	\$ 920,455	(\$ 139,327)	\$ 2,609,8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26,316	\$ 617,83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975	6,953
A20200	攤銷費用	3,794	3,52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7,105	(4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損失	(7,354)	18,305
A20900	財務成本	12,162	11,203
A21200	利息收入	(7,816)	(2,95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79,471)	(342,33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0	10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41	3,947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5,308	(13,1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829)
A31130	應收票據	263	(252)
A31150	應收帳款	(33,546)	255,14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43	(52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7)	158
A31200	存 貨	(2,603)	27,5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20	228
A32150	應付帳款	(4,447)	(6,06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1,042	115,2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146	(10,080)
A32200	負債準備	(210)	(5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16)	(69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45)	(1,4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7,910	672,8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02)	(1,0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3,446)	(73,0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13,762</u>	<u>598,8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2,318)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71)	(2,46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8	1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59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4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160)	(1,94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063	2,70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954)	(2,2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9,900	69,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669,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808,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46)	(7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54,577)	(652,944)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5,1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5,423)	(450,83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54	12,5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70,261)	158,26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2,337	164,07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076	\$ 322,3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凡甲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394,974 仟元，其中屬重要營收來源的客戶群且其營收成長率高於合併營業收入變化者，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上述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四)及附註二五。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凡甲集團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凡甲集團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凡甲集團之銷貨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雙方每期對帳資料、帳單 (Invoice)、出貨單及物流公司出貨確認文件等資料，並核對資金匯款對象及收款流程或其他替代性查核程序，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凡甲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凡甲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凡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凡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凡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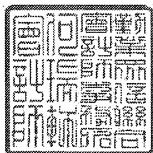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凡甲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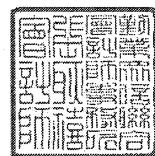
會計師 何 瑞 軒

何瑞軒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5 日

凡甲利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43,497	24	\$	614,95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	568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九）	849,045	19	377,494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五）	68,487	2	63,603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五）	911,386	21	773,287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五及三二）	10	-	2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十）	85,701	2	46,632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三二）	4,509	-	4,6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3,682	-	2,15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161,549	4	158,722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1,840	-	11,9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3,139,706	72	2,054,062	50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九及三三）	314,840	7	1,089,833	2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7,889	-	9,93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802,767	18	861,886	2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40,141	1	27,396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六）	3,867	-	3,868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七）	8,681	-	9,4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47,475	1	29,646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3,412	-	3,01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2,268	1	6,97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51,340	28	2,042,002	50		
1XXX	資 產 總 計	\$ 4,391,046	100	\$ 4,096,064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九）	\$ 129,9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1,120	-	9,04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21,892	1	24,011	1		
2170	應付帳款	372,219	9	298,835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20,428	-	15,25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及二九）	193,478	4	193,077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及三二）	428	-	2,69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49,359	1	59,25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916	-	12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154,737	4	161,982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2,127	-	13,16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61,604	22	777,423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772,436	18	763,946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606	-	1,81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36,055	1	35,98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914	-	-	-		
2645	存入保證金	578	-	54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19,589	19	802,287	20		
2XXX	負債總計	1,781,193	41	1,579,710	3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590,909	13	589,978	14		
3140	預收股本	472	-	-	-		
3100	股本總計	591,381	13	589,978	14		
3200	資本公積	652,028	15	753,628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8,021	11	442,504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7,295	2	118,821	3		
3350	未分配盈餘	920,455	21	698,718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505,771	34	1,260,043	31		
3400	其他權益	(139,327)	(3)	(87,295)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609,853	59	2,516,354	61		
3XXX	權益總計	2,609,853	59	2,516,354	61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4,391,046	100	\$ 4,096,06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三二及三八）				
4100	銷貨收入	\$ 2,394,974	100	\$ 2,309,878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六及三二）				
5110	銷貨成本	(1,166,083)	(49)	(1,238,252)	(54)
5900	營業毛利	1,228,891	51	1,071,626	46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31,782)	(5)	(128,276)	(5)
6200	管理費用	(288,705)	(12)	(278,805)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3,550)	(3)	(72,62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	(10,594)	-	(14,49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94,631)	(20)	(494,205)	(21)
6900	營業淨利	734,260	31	577,421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73,851	3	52,092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六及三二）	15,548	1	10,83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六）	(2,132)	-	37,055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12,585)	(1)	(11,203)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501	-	1,11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183	3	89,890	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809,443	34	\$ 667,311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七)	(119,746)	(5)	(113,225)	(5)
8200	本年度淨利	<u>689,697</u>	<u>29</u>	<u>554,086</u>	<u>24</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 三、二四及二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357	-	1,35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72)	-	(272)	-
		<u>285</u>	<u>-</u>	<u>1,08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3,665)	(3)	39,942	2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附註十 三)	(1,375)	-	(53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3,008</u>	<u>1</u>	(7,881)	(1)
		(52,032)	(2)	<u>31,526</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51,747)	(2)	<u>32,61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37,950</u>	<u>27</u>	<u>\$ 586,699</u>	<u>25</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11.68</u>		<u>\$ 9.41</u>	
9810	稀 釋	<u>\$ 10.52</u>		<u>\$ 8.7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份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58,223	\$ 582,224	\$ 2,853	\$ 802,178	\$ 378,207	\$ 108,988	\$ 741,905	(\$ 118,821)	\$ 2,497,534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4,297	-	(64,297)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833	(9,833)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524,230)	-	(524,230)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份 (附註二十及二四)	-	-	-	46,024	-	-	-	-	46,02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附註二四)	-	-	-	(128,717)	-	-	-	-	(128,71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二十及二四)	775	7,754	(2,853)	34,143	-	-	-	-	39,044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	554,086	-	554,086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87	31,526	32,613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55,173	31,526	586,69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998	589,978	-	753,628	442,504	118,821	698,718	(87,295)	2,516,354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四)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55,517	-	(55,517)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1,526)	31,526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44,254)	-	(444,254)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附註二四)	-	-	-	(110,326)	-	-	-	-	(110,32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附註二十及二四)	93	931	472	8,726	-	-	-	-	10,129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	689,697	-	689,697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85	(52,032)	(51,74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689,982	(52,032)	637,95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9,091	\$ 590,909	\$ 472	\$ 652,028	\$ 498,021	\$ 87,295	\$ 920,455	(\$ 139,327)	\$ 2,609,8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09,443	\$ 667,31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6,398	166,914
A20200	攤銷費用	4,001	3,7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594	14,4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利益）損失	(7,354)	29,160
A20900	財務成本	12,585	11,203
A21200	利息收入	(73,851)	(52,09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501)	(1,1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33	1,2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545	26,80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7,344	(15,18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684)
A31130	應收票據	(8,849)	(21,212)
A31150	應收帳款	(171,871)	236,81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	2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8)	217
A31200	存 貨	(37,638)	39,2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3)	5,123
A32125	合約負債	(1,752)	10,502
A32150	應付帳款	80,027	(104,76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26	(7,8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491	(15,993)
A32200	負債準備	(210)	(5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33)	(71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45)	(1,4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11,794	972,36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25)	(1,00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5,664)	(125,73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5,005</u>	<u>845,6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4,531)	(\$ 1,324,438)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9,537	1,365,56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985)	(100,84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17	4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053)	(2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72	9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330)	(2,18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745)	(5,62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3,522	22,195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1,18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6,504</u>	<u>(45,2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9,900	69,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0,000)	(669,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808,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25)	(7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54,577)	(652,944)
C09900	支付債務發行成本	-	(5,1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7,256)</u>	<u>(450,83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710)</u>	<u>19,85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428,543	369,4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14,954</u>	<u>245,53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43,497</u>	<u>\$ 614,9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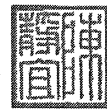
董事長：游萬益



經理人：張一偉



會計主管：陳靜宜



凡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 <u>第二條</u> 訂定本規範，以資遵循。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規範，以資遵循。	增補引用條號。
第三條 前三項略。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前三項略。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 <u>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u> ，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三條第四項修訂。
第七條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 <u>董事長</u> 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u>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七條 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一項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條修正調整文字。 第二項配合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及第二百零三條之一修正，調整並增訂第二項，明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時（包括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過半數當選之董事自行召集時），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第三項配合項次調整。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 <u>議事單位</u> 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 <u>董事長室</u> 應備妥相關資料供與會董事隨時查考。 召開董事會，得視議案內容通知相關部門或子公司之人員列席。 <u>必要時</u> ，亦得邀請會計師、	原第二項變為第二及第三項。後面項次配合調整並酌修調整文字。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u>必要時，亦得邀請會計師、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u>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u>第二項</u>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以下略。	<u>律師或其他專業人士列席會議及說明。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u> 董事會之主席於已屆開會時間並有過半數之董事出席時，應即宣布開會。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得依第三條<u>相關</u>規定之程序重新召集。 以下略。	
第九條 第一、二項略。 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視訊影音資料為<u>議事錄</u>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第九條 第一、二項略。 以視訊會議召開者，其視訊影音資料為<u>會議紀錄</u>之一部分，應於公司存續期間妥善保存。	酌修調整文字。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第二項略。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u>五</u>項規定。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第二項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第七條第三項規定。</u>	第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內容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第二項略。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u>三</u>項規定。	酌修調整文字。 準用項次調整。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第一至五款略。 <u>六、董事會未設常務董事者，董事長之選任或解任。</u> <u>七、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u> <u>八、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u>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第一至五款略。 <u>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u> <u>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u>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七條第一項修訂。

修 正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追認。 <u>九</u>、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u>八</u>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 以下略。	追認。 <u>八</u>、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前項第<u>七</u>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 以下略。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董事會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以下略。	第十三條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本公司董事會議案表決時，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者，視為通過，<u>其效力與表決通過同</u>。如經主席徵詢而有異議者，即應提付表決。 以下略。	酌修調整文字。
第十五條 第一項略。 <u>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u>四</u>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第一項略。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u>前項</u>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u>三</u>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六條第二項修訂。
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	第十六條 本公司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	酌修調整文字與項次調整。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列事項： 第一至六款略。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及獨立董事依第十二條第四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以下略。	列事項： 第一至六款略。 七、討論事項：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董事、監察人、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依前條第一項規定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迴避情形、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暨獨立董事依第十二條第二項規定出具之書面意見。 以下略。	
第十七條 除第十二條第一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行使董事會職權者，其授權層級、內容或事項應具體明確，處理原則如下： 以下略。	第十七條 除第十二條第一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事項外，董事會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長行使董事會職權： 以下略。	酌修調整文字。
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u>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u>	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酌修調整文字。

凡甲利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三分之一</u>。 以下略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u>五分之一</u>。 以下略	依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 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200681001 號公告修正「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4 條第 3 項，爰修訂本條。
第廿六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u>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時，則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後分派，並報告股東會。</u> 以下略	第廿六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u>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u> 以下略	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章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爰修訂本條。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第廿六條之一：</u> <u>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u>	無。	一、本條新增。 二、依公司法第 241 條第 1 項規定公司無虧損者，得依所定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公司法第 241 條第 2 項規定準用第 240 條第 5 項，爰增訂本條。
第廿九條： 前略。 <u>第十八次修訂為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u> <u>月十九日。</u>	第廿九條： 前略。	新增修訂日期。